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达科技"或"公司")拟以募集资金6683.9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募集资金377.49万元置换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48,290股，每股发行价格12.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3,452.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15.3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1]398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变更前募集资金投资额 |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24,913.56 | 24,913.56 | 10,000.00 |
| 2 | 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10,819.00 | 10,819.00 | 4,000.00 |
| 3 |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 2,916.91 | 2,916.91 | 1,302.03 |
| 4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5,000.00 | 15,000.00 | 12,235.60 |
| 合 计 | | 53,649.47 | 53,649.47 | 27,537.63 |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了安排：本次募集资金未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8月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6683.9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已预先投入金额 | 拟置换金额 |
|---|---|---|---|
| 1 |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4,140.49 | 4,140.49 |
| 2 | 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2,194.39 | 2,194.39 |
| 3 |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 349.02 | 349.02 |
| 合 计 | | 6,683.90 | 6,683.90 |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915.34万元，截至2021年8月6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77.49万元，本次拟置换人民币377.49万元，上述事项已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1〕9188号。

五、相关审议程序

2021年8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683.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77.49万元置换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683.9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筹资金377.49万元。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188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和达科技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188号；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达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48,290股，每股发行价格12.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3,452.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15.3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1]398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 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组织现金管理相关事项的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财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 资金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已履行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额等、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应条款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授权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额等、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数额等变更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0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48,290股。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的编号为天健验字[2021]39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8,054.487万元变更为10,739.316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8,054.487万股变更为10,739.316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有关制度拟订<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上述《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施行。因公司已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发生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草案)》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原《公司章程(草案)》内容 | 修改后《公司章程》内容 |
|---|---|---|
| 1 | 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于【 】年【 】月【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2,684.829万股，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
| 2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39.316万元。 |
| 3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万股，均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739.316万股，均为普通股。 |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8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36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18幢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8月30日

至2021年8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2 | 《关于制定<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296 | 和达科技 | 2021/8/23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1年8月24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36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18幢，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 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 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 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 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 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 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亚平

联系电话：0573-82850903

邮箱地址：wangyaping@chinahddz.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36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18幢，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8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表决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制定<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于2021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平旦波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小于项目拟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53,649.47万元。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683.9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筹资金377.49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 资金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达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48,290股，每股发行价格12.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3,452.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15.3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1]398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调整情况

受资本市场融资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为27,537.63万元，低于预计募集资金使用规模53,649.47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变更前募集资金投资额 |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24,913.56 | 24,913.56 | 10,000.00 |
| 2 | 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10,819.00 | 10,819.00 | 4,000.00 |
| 3 |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 2,916.91 | 2,916.91 | 1,302.03 |
| 4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5,000.00 | 15,000.00 | 12,235.60 |
| 合 计 | | 53,649.47 | 53,649.47 | 27,537.63 |

三、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调整履行的决策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小于项目拟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53,649.47万元。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监管指引第2号》、《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金额调整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金额调整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和达科技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文件

1、《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3
债券代码：110805 债券简称：中闽定01
债券代码：110806 债券简称：中闽定02

#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现有成员2人，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增补柳上莺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柳上莺，女，1980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2002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税务会计、成本会计，福州新榕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副经理，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中级会计核算、会计核算高级主管，2018年4月至2021年6月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2021年6月起至今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2
债券代码：110805 债券简称：中闽定01
债券代码：110806 债券简称：中闽定02

#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严水霖先生、潘炳信先生、姜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严水霖先生、潘炳信先生、姜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严水霖先生、潘炳信先生、姜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郭政先生、张天敏先生、黄福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郭政，男，1989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工学博士，工程师。2018年8月参加工作，2018年8月至2021年2月任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起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张天敏，男，1963年2月出生，在职本科，高级会计师。1983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融资本部项目副经理、工业投资部项目副经理(外派福建南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21年4月任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4月起至今任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3、黄福升，男，197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2002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健康安全环保部安全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部/工程采办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年11月起至今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部/工程采办部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4
债券代码：110805 债券简称：中闽定01
债券代码：110806 债券简称：中闽定02

#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州市五四路210号国际大厦22层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2日

至2021年9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2.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3)人 |
| 2.01 | 增补郭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增补张天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3 | 增补黄福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2021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163 | 中闽能源 | 2021/8/26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送达日应不迟于2021年9月1日17:30)，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号、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

2、登记时间：2021年9月1日8:30-11:30、15:0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210号华城国际(北楼)23层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陈海荣、张仅

联系电话：0591—87868796

传真：0591—87865515

邮 箱：zmzqb@zmny600163.com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2.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2.01 | 增补郭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2.02 | 增补张天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2.03 | 增补黄福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10805 债券简称：中闽定01
债券代码：110806 债券简称：中闽定02

#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2021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严水霖先生、潘炳信先生、姜涛先生于近日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会议同意增补郭政先生、张天敏先生、黄福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闽能源关于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9月2日(星期四)14:30在福州市五四路210号国际大厦22层第一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闽能源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中闽能源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2、中闽能源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3
债券代码：113047 债券简称：旗滨转债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73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273,812,657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7.420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姚培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出席9人，因疫情防控及出差等工作原因影响，其中部分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因疫情防控及出差等工作原因影响，其中部分监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因疫情防控影响，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92,660,087 | 93.6291 | 81,152,370 | 6.3708 | 200 | 0.0001 |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73,809,357 | 99.9997 | 3,100 | 0.0002 | 200 | 0.0001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91,004,108 | 52.86121 | 81,152,370 | 47.13867 | 200 | 0.0001 |
| 2 | 关于调整监事薪酬的议案 | 172,153,378 | 99.9981 | 3,100 | 0.0018 | 200 | 0.0001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未涉及特别决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情况：无。

已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欧铭希、安国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4日